

证券代码：920002

证券简称：万达轴承

公告编号：2025-044

江苏万达特种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五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7月23日以微信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赵小林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江苏万达特种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具体如下：

（1）取消监事会

根据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取消后其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

公司现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谷正芬女士、夏泽涵先生、徐明先生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无需调整。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0）。

（2）变更注册资本

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5月28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的议案》。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转增4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4股，无需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0股，需要纳税）。公司总股本为32,502,120股，本次共计转增13,000,848股；转增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32,502,120股变更为45,502,968股，注册资本将由3250.2120万元变更为4550.2968万元。

（3）修订《公司章程》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要求，结合上述变化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委派的相关人士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董事会将在授权范围内，转授权公司相关部门或人员负责办理本次变更具体事宜，授权有效期至相关事项全部办理完毕为止。上述变更最终以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废止〈江苏万达特种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因此拟相应废止《江苏万达特种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江苏万达特种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江苏万达特种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5 日